

# 吉林大学未来科学实验室自动控制系统（含通风柜）

## 建设监理服务

### 校内磋商邀请书

现就吉林大学未来科学实验室自动控制系统（含通风柜）建设监理服务进行校内磋商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LU-WT24161；

2.项目名称：吉林大学未来科学实验室自动控制系统（含通风柜）建设监理服务；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 395,000.00 元；

4.工程规模：包含 1#基础科研楼、2#测试中心楼、3#先进制造楼、4#协同创新楼的普通实验室区域。其中，1#基础科研楼一层、三层、四层、五层实验区共计 5579 m<sup>2</sup>；2#测试中心楼一层、二层实验区共计 1638 m<sup>2</sup>；3#先进制造楼一层二层实验区共计 370 m<sup>2</sup>；4#协同创新楼一层、二层、三层、四层实验区共计 1037 m<sup>2</sup>。本次招标范围为以上实验室区域自动控制系统（含通风柜）、电气系统建设；另考虑未来实验室自控系统完整性，涉及普通实验室及净化实验室房间内部系统交叉部分，均在本次自控系统做预留。

5.采购范围：完成本项目施工阶段、工程竣工验收阶段、竣工资料整理及备案阶段、竣工结算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质量保修期阶段、审计阶段等阶段的监理服务，包含组织工程项目现场踏查、协调用户单位并汇总用户单位实际需求、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确定项目施工方案、施工阶段监理、工程结算中工程量确认审核工作、随时为建设单位提供技术支持等；

6. 监理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审计结束、工程保修阶段满为止；

7. 质量标准：监理服务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及吉林省地方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实施细则》；

8. 工程地点：吉林大学未来科学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园区（火炬路与星河街交汇）；

## **二、资金来源**

采购人自筹资金，资金已到位。

## **三、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执行《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文件）及《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吉建管[2023]23号）文件），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承担能力。

3. 供应商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且应无在监工程（总监理工程师信息须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人员信息内）。应附所在单位近半年及以上社保证明（社保证明要求自购买文件月份前半年及以上，提供社保局网站打印件，并且在社保局网站可查询到社保信息），否则磋商无效。

4.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要求应满足强制性标准人员要求：水暖专业监理工程师1人（中级及以上职称）、电气监理工程师1人（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监理工程师1人（中级及以上职称）。全部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无在监工程，必须持证上岗，现场监理人员与投标文件所列人员完全一致，提供所有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的近半年及以上缴社会保险凭证。

5. 近三年（2021年、2022年、2023年）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

报告，企业财务状况良好、资金运转正常、无亏损（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需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 202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需提供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近三年（2021 年-至今）完成的、合同标的与本项目投资规模相当的同类监理业绩 1 项及以上。业绩证明文件（**监理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取得最低等级资质证书不足一年的企业，可不提供同类监理业绩。

7.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本次磋商。

8.外省入吉企业在我省承揽工程须按照吉林省相关文件要求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并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管理平台上公布后方可参与磋商。

9.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的企业参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

10.在近三年内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11.供应商未被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信用中国”官网全部截图。

12.供应商拟派出的授权委托人在本工程磋商活动的每一个环节被授权人

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且每个供应商仅能派出一人作为本项目的被授权人，整个磋商过程不得随意更换被授权人。

13. 供应商拟派出的授权委托人需提供所在单位近半年及以上社保证明，（社保证明要求自购买文件月份前半年及以上，提供社保局网站打印件，并且在社保局网站可查询到社保信息）。

#### **四、报名及磋商文件发售事项**

1、本公告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发布，有意向的供应商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注册，线上报名，平台技术支持电话：13634417784。

2、发售时间：2024年07月22日至2024年07月26日（9:00--16:00）（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下同），有意向的供应商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完成注册后，通过互联网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完成购标申请。潜在供应商其他渠道获取的招标文件无效，平台将不予受理其投标文件，采购人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

3、售价：磋商文件 300 元/套，平台服务费 400 元/套，售后不退。平台下载文件服务费由“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可登录平台自行下载。磋商文件款发票由“中峪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具。

磋商文件款账户信息：收款人全称：中峪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账号:221000611018170197148；开户行:交通银行长春德惠路支行。

## **五、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7 月 29 日 13 点 00 分（北京时间）

磋商时间：2024 年 07 月 29 日 13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前卫路 10 号吉林大学前卫校区商贸楼（北门外）四楼（致远街与前卫路交汇，315 路公交调度站旁），吉林大学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 413 会议室

方式：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电子版上传至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响应文件纸质版送达至吉林大学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 413 会议室（递交纸质版文件人员可以不是被授权人，被授权人应参加开标会议），否则响应无效。供应商在线参加远程开标，如无故离开远程开标会议室，后果自负。

## **六、其它有关规定**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分包的货物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3．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4．磋商费用：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性文件不予退还。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吉林大学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 2699 号吉林大学中心校区商贸楼四楼

联系人：孙老师 电话：0431-85167313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中峪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12号虹湾国际A座15层

联系人：袁新桐、刘诗杭、梁雪 电话：

17767728616、1868660188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袁新桐、刘诗杭、梁雪

电话：17767728616、18686601880